

证券代码：874148

证券简称：长城信息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板卡、工控机、CPU 芯片、电源、原材料、水电、物业等	50,620,000.00	55,401,700.14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智能自助设备、文印设备、耗材、维保费、材料等	11,220,000.00	7,091,748.4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租租赁、承租等	4,660,000.00	4,607,595.03	
合计	-	66,500,000.00	67,101,043.59	-

(二) 基本情况

1、公司预计 2024 年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本公司自身信用担保

的方式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
期限 1 年；

- 2、公司预计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采购类、接受劳务类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60.00 万元，销售类、提供劳务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22.00 万元，具体业务将由订约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公平磋商后确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 3、预计 2024 年将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其他关联方发生房屋租赁、承租类交易，合同金额约人民币 466.00 万元，此等合同将于原租赁期届满或实际发生时签署；
- 4、预计 2024 年将与公司股东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商品类关联交易不超过 2 万元。

- 5、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19 层

注册资本：1,848,225.199664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以提供电子信息技术产品与服务为主营业务，核心业务关系国家信息安全 and 国民经济发展命脉，是中央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和国务院认定的以网信产业为核心主业的中央企业。

法定代表人：曾毅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6、关联方名称：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注册资本：322,579.9087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子计算机硬件、软件系统及配套零部件等

法定代表人：戴湘桃

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

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沙湘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控制公司77%的股份及表决权。

7、关联方名称：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

注册资本：21,714.0672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集成电路行业，专注于芯片设计及解决方案的开发、销售以及服务

法定代表人：向平

实际控制人：向平

关联关系：间接持股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的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包括2个子议案：

- （1）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
- （2）与湖南国科控股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回避表决的规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戴湘桃、王习发、马轶冰、王先毅已回避表决子议案

（1），其余5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一致表决通过，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宋健已回避表决子议案（2），其余8位无关联关系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并一致表决通过，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价格的原则确定，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和经营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 备查文件目录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长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